

主要股東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下列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我們5%或以上的股份或有權行使該等股份的控制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概約持股百分比
洪先生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9,253,400股內資股	17.83%
黃先生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6,697,900股內資股	12.91%
華實有限合夥....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4,912,000股內資股	9.47%
昌華有限合夥....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4,830,000股內資股	9.30%
東星有限合夥....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4,741,000股內資股	9.14%
蒼怡有限合夥....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4,699,000股內資股	9.06%

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且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下列人士將於本公司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我們及香港聯交所作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於[編纂]後佔 本公司總股本 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於[編纂]後佔 相關類別股份的 概約持股百分比
洪先生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內資股	[編纂]	[編纂]
黃先生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內資股	[編纂]	[編纂]

[編纂]

華實有限合夥....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內資股	[編纂]	[編纂]
昌華有限合夥....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內資股	[編纂]	[編纂]

主 要 股 東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於[編纂]後佔 本公司總股本 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於[編纂]後佔 相關類別股份的 概約持股百分比
東星有限合夥．．．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內資股	[編纂]	[編纂]
蒼怡有限合夥．．．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內資股	[編纂]	[編纂]

[編纂]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緊隨完成[編纂]後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規定需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直接或間接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我們並不知悉任何可於此後日期導致本公司控制權變更的安排。

就直接及／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